**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草堂校区计算与语言中心教学服务承包项目**

甲方：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草堂校区计算与语言中心教学服务承包项目（政府采购项目编号：ZMZB2024XJD-152）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甲方在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草堂校区提供教室等设施，乙方出资购置、安装符合甲方教学需求的计算与语言教学设备及配套设施，共同建设计算与语言中心，以保证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计算与语言教学的开展。

乙方按本合同中确定的设备名称、型号与规格、产地、数量及配套设施，按时购置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详细配置见附件1）。乙方负责为甲方培训授课教师及相关操作人员，负责仪器设备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并做好教学服务工作。甲、乙双方完成合同明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合同要求收取和缴纳相关费用。

**二、双方投入**

**（一）甲方提供**

1.草堂校区学府城南区13号楼四层、8号楼三层相应教室（见附件2）。

2.教室内及楼道的基本照明设施。

3.接入校园网的条件。

4.做好水、电、暖等的后勤保障。

**（二）乙方投入**

1.满足甲方计算机和大学外语教学用的教学设备及配套设施，并安装调试到位。

2.按时交纳甲方的电费、采暖费、移动宽带网费等费用。

3.安排人员24小时值班，以确保教学设备的安全及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

**三、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对乙方的所有活动进行指导、监督、检查。

2.安装预付费电表，保障工作区域电力供应。

3.加强对学校师生员工的安全意识教育。

4.负责协调乙方在教学过程中与学校内部相关单位之间的关系。

5.按教学计划安排任课老师到计算与语言中心预约登记，并将需安装使用的教学软件提前告知中心工作人员。

6.每学期初两个月内结算乙方上学期的机时费。甲方根据课时量据实结算，每人时费用为 元。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机时费优先以校内结算方式用于支付乙方需向甲方支付的电费、采暖费、宽带网费等，结余部分甲方以向乙方财务账户转账的方式支付，同时乙方出具与此部分相应的正式发票。

**（二）乙方责任**

1.2024年 月 日前向甲方交纳 元整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约完毕后无息退还。

2.确保计算机及语言教学质量，在计算机硬件基础上，增加相应的软件和硬件，以满足语言教学要求。能够随教材的更换及时升级或更换计算机，确保学校教学实验活动的顺利实施。

3.服从甲方监督管理，保障学校计算机及语言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依规开展经过学校批准的面向我校在校生的相关计算机类培训活动，开展面向我校在校生的计算机上网学习（严禁打游戏）服务，严禁用于上述活动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不得在机房走廊、墙上等位置张贴、悬挂培训宣传信息，不得经营饮料、矿泉水、面包等零食以及其他任何商品，不得允许并须采取有效措施制止学生在机房抽烟。

4.乙方可使用甲方为机房教室安装的监控设备，并根据实际情况完善技防设施。乙方全面负责承包机房网络安全与日常运行安全管理；按国家及学校有关计算机网络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合法合规经营，确保网络安全；对在机房上网（严禁打游戏）的学生加强网络监管，采取追踪、定点及过滤等有效手段，保证不会从局域网内向外网发布不良信息，严禁出现网络色情、反党、反社会以及对学校不良宣传的信息言论；严禁设立论坛。设置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人防、物防、技防”到位。负责使用房间内用电安全，定期检查电路，设备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确保绝对不能出现火灾等安全事故。若因乙方原因发生违法、违规事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5.配备管理、技术人员管理各个教室。学校寒暑假期间不开放，教学周内经营时间为每天8：00--22：00，不允许开夜机，不允许在规定时间以外开放机房。严禁将机房转交第三方经营。

6.所有计算机及服务器均不得安装任何形式的游戏软件，删除计算机自带游戏软件，所有计算机均不得出现游戏/培训及游戏/培训引导、宣传界面，并通过技术手段能够用服务器控制每台计算机，同时加强人力管理，使学生在任何时间段均不能打游戏或不能用自带活动硬盘、U盘等存储设备玩游戏。通过技术手段能够控制学生上网学习（严禁打游戏）的时间。

7.乙方举办的所有计算机类培训以及培训宣传等活动均须事先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包括培训内容、对象、人数、时间、地点，宣传方案等），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举办，严禁未经甲方批准举办任何形式的培训、宣传等活动。

8.机房开展所有活动的服务对象仅限于我校在校学生，进入教室前，须严格、逐个查验上网（严禁打游戏）学生的一卡通或学生证。

9.乙方应按照教学课表或日历提前做好计算与语言课程的教学服务保障工作，未经甲方教学管理部门同意，不得私自给教师调整上课教室及课表。

10.按时向甲方交纳甲方的电费、采暖费（电费按电表计费，每度0.6607元；采暖费按采暖季2个月标准结算,收费标准为5.8元/㎡·月）、网费（校园网络费用按照网信处收费标准每个账号300元/月结算；宽带网络费用具体由中标商和电信、移动等运营商商洽））。

1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产品、软件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12.乙方负责技术、管理等相关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工作人员在校期间发生任何安全、财产问题，所产生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违约责任**

1.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不予退还，作为对甲方的赔偿，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补足差额：（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完成全部设备的安装调试，影响甲方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的；（2）所供设备不合格、与合同要求不符的。合同履约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及运行的外围保障工作。否则，由此导致设备不能按期安装调试运行的，不能追究乙方责任；（3）因乙方违约，机房运行过程中出现负面舆情事件，给甲方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4）私自转交第三方经营的。

2.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出现下列行为的，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未经甲方同意，私自调整教室课表，每调整1课时，乙方向甲方交纳违约金1000元；

（2）学生在非上课期间在机房存在有打游戏、抽烟或其他违规活动的，每查实一位，乙方向甲方交纳违约金1000元；

（3）教学设备及教学软件没有按照甲方要求准备或准备不到位或维修更新不及时，并影响教学的，每查实一次，乙方向甲方交纳违约金3000元；

（4）未经甲方批准，擅自举办或超出批准范围举办任何形式的计算机培训，活动宣传，以及承接考试，私下转租或改变房屋用途用于开展其它活动的，每查实一次，乙方向甲方交纳违约金5000元以上；

（5）私自允许非我校在校生在机房上网（严禁打游戏）、参加计算机培训等活动的，每查实一位，乙方向甲方交纳违约金3000元；

（6）因监管不到位，导致发生网络安全特大事件、重大事件、较大事件、一般事件的，乙方分别向甲方交纳违约金50万、30万、10万、5万元。

上述违约金优先从甲方所付机时费中抵扣。

3.由于甲方未能做好水、电、暖等后勤保障影响正常教学活动的，不得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五、设备的质量保证及培训**

1.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及配套产品，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合格且经过国家质检部门检验，并颁发了产品合格证的产品。

2.乙方提供的设备及配套产品必须等同于或优于合同技术指标和招投标（磋商）响应文件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确保甲方课程的正常进行，在合同期内由乙方负责对所供设备的维修维护更新。

4.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系统设备操作人员。

5.项目所有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后，甲、乙双方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验收。检查设备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是否符合合同要求，验收以国家标准或投标/磋商响应文件、合同附件仪器设备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六、工期要求**

接到成交通知之日起30天内，完成所有相关设备进场、安装调试，达到具备开展教学活动的要求。

地点：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草堂校区。

**七、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八、其它事项**

1.合同期内所有涉及的相关费用（均为人民币）标准不变，任何一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提出改变费用标准的请求，并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一方因特殊情况要求提前终止合同的，需提前45天书面通知对方，待对方同意后双方解除合同，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0万元。

2.本合同自2024年 月 日起至2025年 月 日结束，合同执行期为 年，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期满前，甲方要提前通知乙方，乙方自行搬离、处理设备（乙方只能搬离可移动设备，二次装修后附着在房屋内的设施不得拆除），并不得以任何理由继续使用或占用甲方所提供的教室场地。

3.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修改说明）、《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

6.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合同签订地点：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 月 日**

**合同执行期： 一年**

|  |  |
| --- | --- |
| **甲 方（盖章）：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乙 方（盖章）：** |
| **地 址：西安市雁塔路中段13号** | **地 址：**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 **开户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开户名：** |
| **开户行：工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 **开户行：** |
| **帐 号：3700023009026400639** | **帐 号：** |
| **联系电话：029-82201804** | **联系电话：**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附件1：**

**乙方提供设备配置清单及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要求** | **品牌型号及主要技术参数** | **数量**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乙方的服务承包具体内容：

乙方按招投标文件响应要求，提供符合教学使用的计算机，购置安装符合甲方教学需求的投影仪、计算机教学资源平台、外语语音教学设备等计算与语言教学设备及配套设施，并聘请相关人员负责仪器设备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为师生做好教学服务工作。乙方在完成合同明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需按合同要求收取和缴纳相关费用。

**附件2：**

**草堂校区计算与语言中心使用教室清单**

|  |  |  |  |
| --- | --- | --- | --- |
| **楼名** | **房号** | **开间** | **使用面积**  **（㎡）** |
| 学府城南区8# | 301 | 2 | 69.12 |
| 302 | 4 | 138.24 |
| 303 | 1 | 28.44 |
| 304 | 4 | 138.24 |
| 305 | 4 | 138.24 |
| 307 | 1 | 28.44 |
| 308 | 6 | 207.36 |
| 309 | 3 | 103.68 |
| 310 | 3 | 103.68 |
| 313 | 1 | 28.44 |
| 314 | 6 | 207.36 |
| 学府城南区13# | 401 | 1 | 25.92 |
| 402 | 3 | 77.76 |
| 403 | 4 | 103.68 |
| 404 | 4 | 103.68 |
| 405 | 4 | 103.68 |
| 406 | 2 | 51.84 |
| 407 | 2 | 51.84 |
| 409 | 4 | 103.68 |
| 410 | 4 | 103.68 |
| **合计** | | | 1917 |